

# 挪威互换奖学金介绍

## 一、项目简介

根据中国与挪威互换奖学金交流计划，双方每年互换奖学金留学人员前往对方国家学习或研修。

## 二、选派计划

### 1. 选派专业

不限

### 2. 选派类别及留学和资助期限

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留学/资助期限为 12 个月

访问学者：留学/资助期限为 12 个月

### 3. 选派规模

10 人/年

### 4. 资助内容

留学期间享受挪威政府提供的奖学金；国家留学基金提供一次往返国际旅费。

## 三、申请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热爱祖国，具有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人民的责任感和端正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2. 具有良好专业基础和发展潜力，在工作、学习中表现突出，具有学成回国为国家建设服务的事业心和使命感。

3.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不具有国外永久居留权。

4. 身体健康，心理健康。

5. 联合培养博士生须为国内高校或科研机构全日制优秀在读博士研究生，申请时年龄应不超过 35 岁（1983 年 4 月 1 日以后出生）；

访问学者须为国内高等学校、企业事业单位、行政机关、科研机构的正式工作人员，申请时年龄不超过 50 周岁（1968 年 4 月 1 日以后出生），本科毕业后应有 5 年以上工作经历，硕士毕业后应有 2 年以上工作经历。对博士毕业的申请人无工作年限要求。

6. 申请人须自行联系接收院校，申请时应已获得挪威院校的正式录取通知书；

7. 申请时外语水平须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英语专业本科（含）以上毕业。

(2) 近十年内曾在英语国家留学一学年（8-12 个月）或连续工作一年（含）以上。

(3) PETS5 成绩：笔试总分 55 分（含）以上，其中听力 18 分（含）以上，口试 3 分（含）以上。

(4) 曾在教育部指定出国留学培训部参加英语高级班培训并获得结业证书。

(5) 雅思（学术类）6.5 分或托福（IBT）95 分及以上（有效期内）。

(6) 通过国外拟留学单位组织的面试、考试等方式达到其语言要求。应在挪方入学通知书/正式邀请信中注明或单独出具证明。

## 四、申请办法

### 1. 选拔办法

本项目采取个人申请、单位推荐、择优录取的方式进行选拔。所有符合本

项目申请要求的中国公民均可按规定的程序进行申请。

## 2. 申请时间及方式

申请人经所在单位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于2019年4月1-12日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 (<http://apply.csc.edu.cn>) 进行网上报名，并向各国家留学基金委受理单位提交申请材料。

完成网上报名时申报项目名称请选择“与有关国家互换奖学金计划”，可利用合作渠道名称请选择“挪威互换奖学金”。

## 3. 申请受理方式

国家留学基金委委托各受理单位统一受理本地区（单位、部门）的申请，国家留学基金委不直接受理个人申请。

各受理单位应对被推荐人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通过信息平台提交申请人的电子材料，并于2019年4月19日前将书面公函、经公示后的推荐人选名单寄/送抵国家留学基金委欧亚非事务部。申请人的书面材料由受理单位留存，留存期限为3年。推荐人选应按优先推荐顺序排序。

## 4. 申请材料

请按照《2019/2020年度与挪威政府互换奖学金申请材料的说明》（附件一和附件二）准备申请材料，并于2019年4月19日前将相关对外联系材料发送至指定邮箱。

## 五、审核、录取办法

国家留学基金委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最终录取结果以挪方通知为准，未被挪方录取人员，由推选单位做好工作、学习安排，国家留学基金委不再负责其派出事宜。

##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骆程

联系电话：010-66093963

传真：010-66093929

E-mail: [ouyafei12@csc.edu.cn](mailto:ouyafei12@csc.edu.cn)

地址：北京市车公庄大街9号A3楼13层(100044)

## 七、申请及选派程序

步骤	时间	程序	具体内容	备注
1	2019年4月1日前	申请准备	有意向申请人应按项目要求进行对外联系并准备对外联系材料。	
2	2019年4月1-12日	报名	申请人经所在单位审核同意后，按照选派简章要求进行网上报名并向所在学校或各地受理单位提交申请。	各受理单位审核申请材料，并于2019年4月19日前将书面推荐公函、经公示后的推荐人选名单寄/送抵国家留学基金委欧亚非事务部，相关对外联系材料请发送至指定邮箱。
3	2019年4-5月	材料初审	国家留学基金委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并将合格申请人材料提交至挪方。	

4	2019年5-8月	公布最终录取结果	挪方将奖学金评审结果通知国家留学基金委,被录取人员开始办理派出手续。	最终录取结果以挪方通知为准。
5	2019年9月	派出	抵达挪威10日内须凭《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资格证书》、《国家公派留学人员报到证明》向中国驻挪威使馆教育处办理报到手续。	未按期派出者,留学资格自动取消。

- 附件：一、2019/2020年度与挪威政府互换奖学金申请材料的说明（联培博士）  
二、2019/2020年度与挪威政府互换奖学金申请材料的说明（访问学者）  
三、2019/2020年度与挪威政府互换奖学金申请表